证券代码：002241 证券简称：歌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1-089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
“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 2021 年 6 月 2 日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监事会主席孙红斌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歌尔股份
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数
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 
由于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中
13 名激励对象因工作变更或离职，已不再满足成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条件，
根据《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
划（草案）》”）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总数由 569 人调整至
556 人，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数量相应由 5,850 万份调整为 5,246 万份，预留部分
股票期权数量为 500 万份不变。 
公司 2020 年度权益分派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实施完毕，根据《激励计划（草案）》
的相关规定及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
留部分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经调整后的行权价格为 29.33 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
象、数量及行权价格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均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
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
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除 13 名激励对象因工作变更或离职不再满足成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条
件外，本次调整后激励对象人员名单与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激励计划中规
定的激励对象相符。 
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股票期权的授予条件已满足，监事会同意本次激励计划股
票期权授予日为 2021 年 6 月 2 日，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556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
票期权 5,246 万份。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 
监事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调整事项及授予事宜的审核意见》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
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二一年六月二日